

2012 年度 讀經計劃

第二階段 (5-12 月)：使徒行傳 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！」(詩 1:2)

六月和七月的讀經資料環繞本書的第一個大分段：使徒在耶路撒冷的見證 (第一至七章)，六月份我們讀了第一至第四章，今個月我們會繼續讀第五至第七章，這幾章講述仇敵從內部和外部對教會的攻擊，以及教會如何抵擋這些攻擊。

第一週 (7 月 2 日至 7 月 8 日)：第四章 32 節至第五章 16 節

本段講述仇敵從內部對教會的攻擊

內容摘要

- 一) 教會凡物公用 (4:32-4:37)
- 二) 仇敵從內部對教會的攻擊 (5:1-10)
仇敵的手段：在奉獻上欺哄聖靈
教會的對策：識破詭計，施行審判
- 三) 教會的得勝 (5:11-16)
全教會都懼怕(11 節)
外邦人都尊重，信徒越發增添(12-16 節)

釋經節錄：

4:37	按照摩西的律法，利未人是不能擁有土地產權的(民十八 23~24)；巴拿巴身為利未人(36 節)，卻有田地可賣，這或許是因為：(1)摩西的律例規條僅適用於巴勒斯坦境內，而未用於外邦人之地；(2)摩西有關禁止利未人置產的規條，到那時候已經不再執行了。
5:1	「亞拿尼亞」的意思是耶和華所保護的、主是恩慈的、耶和華的憐憫、耶和華的眷顧。「撒非喇」即是俊美、漂亮的意思。
5:6	根據摩西律法，凡被神治死的，皆須即日埋葬(申廿一 22~23)。「少年人」是教會中一些年輕力壯的信徒，自願承擔須要花費體力的服事工作。
5:8	彼得在此有意引導撒非喇透露實情，給她一個悔改的機會。
5:10	亞拿尼亞夫婦先後因撒謊而立即死亡，有人認為神太過嚴苛，但按著當時的情形看來，教會初創不久，若無聖靈在教會中極度的顯聖，恐有遭仇敵完全破壞之虞。為著建立使徒們的權威，也為著擴展福音至全地，這類「神蹟奇事」實有其必要性。
5:11	這是《使徒行傳》第一次使用「教會」5:14 這名詞
5:12	初期教會經常在人人可以見到的地方舉行聚會，就是環繞聖殿區的兩個大廊之一的所羅門廊(參徒三 11)。
5:13	「其餘的人」是指那些動機不純的假冒偽善者，即想冒充信徒或半信半疑的人；亦有解經家認為，這「其餘的人」是和下面尊重他們的「百姓」相對，指反對他們的「猶太教領袖」。
5:14	此處是本書首次特別提到有婦女信主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凡物公用是聖靈在初期教會的信徒內動工，使他們的合一表現吸引許多人信主。我們的教會又有什麼表現吸引其他人？
2. 既然亞拿尼亞和撒非喇願意變賣田產，為什麼又要私下保留幾份？你對神的奉獻又是否毫無保留？
3. 神對亞拿尼亞和撒非喇即時而嚴厲的懲罰顯示了神是一位怎樣的神？這對你有什麼提醒？



第二週 (7月9日至7月15日)：第五章 17節至 42節

本章主要講述仇敵從外部對教會的攻擊

內容摘要：

一) 仇敵從外部攻擊教會 (17-39節)

公會囚禁使徒(17-18 節)

使徒蒙天使營救出監，照常大殿裏教訓人(19-26 節)

使徒被帶到公會之前受審(27-28 節)

使徒的見證(29-32 節)

迦瑪列勸戒公會任憑使徒(33-39 節)

二) 教會的得勝 (39-42節)

釋經節錄：

5:18	「外監」指暫時性的看守所，供監禁輕罪犯或臨時拘留尚未定罪的人犯，在那裏等候正式受審。
5:19	「主的使者」指天使(徒 7:35,38、12:7-8)。
5:24	「心裏犯難」意指感到困惑。
5:28	這些反對主耶穌的人，曾眾口一詞的願意承當流主耶穌之血的罪(太 27:25)，如今卻改口推辭，可見他們的話不可採信。
5:29	注意不是彼得一個人在說話，而是眾使徒也一同說話；不是少數人剛強，乃是全體都剛強。
5:31	「右手」代表較大或較重要的地位；主升天後是在神的右邊(徒 7:56、來 8:1)。
5:34	「迦瑪列」即是神必報償。他是當時著名的拉比希列之孫，他本身思想開明，觀點中肯，行為正直嚴明，甚得百姓的尊敬。猶太人稱他為「拉比中的拉比」，掃羅(就是後來的使徒保羅)是他的門生之一(徒廿二 3)。
5:37	這不是指《路加福音》中所提居里扭的第一次報名上冊(路 2:2)，而是約在主後六年的那一次。據猶太史學家約瑟夫考證，這人拒絕向該撒納稅，起而反叛，但很快就被消弭。
5:40	猶太人採用鞭打方式來懲罰，但是「不可超過四十下」(申 25:3)，因此他們的慣例是「四十減一」(林後 11:24)，寧可少打一下，以免不小心超過了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天使叫使徒到殿中向百姓傳道 (5:20)，他們明知這樣做可能會再次被捉拿，但他們在天未亮時便到殿中教訓人，是什麼使他們如此剛強壯膽？
2. 當人的命令和神的命令互相抵觸時，我們便要作出抉擇。你試過遇到類似的情況嗎？你能夠好像當時使徒一樣黑白分明，並理直氣壯地為神辯論嗎？
3. 道理雖然在使徒那一邊，但最後還是被打了。他們被打後有什麼反應？為什麼他們有這樣的反應？



本章講述執事的來源以及司提反的事跡

內容摘要：

- 一) 設立執事 (1-7 節)
- 二) 司提反與眾人辯論以及司提反被捉拿 (8-15 節)

釋經節錄：

6:1	<p>「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」即希臘化的猶太人；他們出生在巴勒斯坦以外的地方，講希臘話，使用希臘文聖經——《七十士譯本》，多隨從希臘的風俗習慣。他們之中有很多人，在五旬節時也相信了主，可能有信徒因嚮往教會生活，而留在耶路撒冷，並未回到外邦的原居地。</p> <p>「希伯來人」指生長在巴勒斯坦的猶太人；他們說亞蘭語，使用希伯來文聖經，並且保存猶太文化與習俗。初期教會信徒間的隔膜和埋怨，可能起因於語言和生活習慣的相異。每當教會迅速增長，信徒人數大量增加的時候，也是仇敵在教會中製造分化的時機。</p>
6:3	<p>「被聖靈充滿」按原文更好翻作「要滿有聖靈」。被聖靈充滿，是一時的；滿有聖靈，是常時的，是一直維持並保守住被聖靈充滿的境地。</p> <p>「管理」有服事之意，希臘文「執事」一字由此而來。這幾位被選出來的信徒雖可看作今天教會「執事」之始，但當時仍未實行日後的執事制度。</p>
6:5	<p>這些都是希臘名字，無疑地這七個人都是說希臘話的信徒。</p> <p>「尼哥拉」大概是一個外邦人轉奉猶太教的；特別有意義的是，路加指出這人的原籍地是「安提阿」，那裏是未來向外邦人傳揚福音的「大本營」。頗多解經家認為此「尼哥拉」即《啟示錄》中的尼哥拉(啟 2:7, 15)，但無確據可憑。</p>
6:6	<p>「按手」在聖經裏有幾方面的意義：(1)傳遞祝福(創 48:13-20)；(2)分給尊榮(民 27:18-19)；(3)分給恩賜(提後 1:6)；(4)醫治(徒 28:8)；(5)聯合(提前 5:22)。</p>
6:9	<p>「利百地拿」字義是「得自由的人」，指原為奴隸，後被釋放得自由的人。他們很可能是主前 63 年，被羅馬執政者龐貝擄去羅馬為奴，後來獲得自由的猶太人和他們的後代。</p>
6:12	<p>「忽然來」原文是一個字，指帶著暴烈情緒的衝到；「捉拿」指一種暴力的擒拿。</p>
6:13	<p>司提反可能也引用主耶穌的話，表明：(1)祂才是真聖所和帳幕(約 2:19；來 8:2)；(2)舊約的律法有不足之處，祂來成全並提高律法的層次(太 5:17-47)。因此被人誤解或蓄意歪曲。</p>
6:14	<p>「規條」是指文士對律法的解釋，猶太人視同從摩西來的，凡攻擊這些規條的，等於是攻擊摩西的律法。主耶穌定罪他們因著古人的遺傳，犯了神的誡命(太 15:3-6)。</p>
6:15	<p>本書的作者路加並未見過司提反，他如此的描述，大概是根據保羅的印象，因為保羅是當時的目擊者之一(徒 7:60)。</p>

思考問題：

1. 經文提到管理飯食的信徒要有什麼特質？你認為這些特質對於事奉神重要嗎？你有這些特質嗎？
2. 當教會人數不斷增長時，便要有更多信徒參與事奉，分擔教會的工作。現在教會的工作能否由弟兄姊妹分擔？你又有否積極參與事奉？
3. 司提反做了什麼使自己遭到陷害？



本章講述司提反的申辯和殉道，司提反的殉道，促使門徒離開耶路撒冷到各處去作見證。在這事發生以後，門徒們分散到猶太和撒瑪利亞，往各地傳道(8:1、4)，正如主耶穌所說的那樣 (1:8)。

內容摘要：

- 一) 司提反敘述以色列人的歷史 (1-50 節)
- 二) 譴責猶太人和他們的祖宗一樣抗拒聖靈、殺害先知(51-53 節)
- 三) 司提反殉道 (54-60 節)

釋經節錄：

7:6	「必寄居外邦」指寄居在埃及地。「苦待他們四百年」引自創 15:13。
7:14	「七十五個人」和《創世記》的「七十人」(創 46:27)說法有異，其原因或許是司提反採用了希臘文版的舊約聖經《七十士譯本》，名單中另加了瑪拿西的一兒一孫，和以法蓮的二兒一孫，總共有七十五個人。
7:30	《出埃及記》是說在『何烈山』(出 3:1)，而何烈山可能就是西乃山的別名，是位於西乃半島的一座高山。 「有一位天使，」實際上是神自己(參 31-32 節；出 3:2-6)。在聖經裏面，耶和華神常常以「使者」的姿態向人顯現(創 16:7-13、士 6:12-16、亞 2:3-5)。
7:37	在司提反的腦中，這一位先知無疑是指耶穌基督。摩西豫表主耶穌：(1)奉神差遣到世上來拯救神的子民(34 節)；(2)竟被以色列人所棄絕(35 節)。
7:38	「這人曾在曠野會中」，「會」是希臘原文 ekklesia 的翻譯，指以色列人在公眾地方召開的集會。新約用這字的複數來指信徒所組成的教會。
7:42	此話引自《阿摩司書》第五章廿五至廿七節。
7:43	「摩洛」是亞摩力人(Ammonites)的偶像，人們向它獻活的小孩子為祭物；「摩洛的帳幕」是一種可以抬著到處遊行移動的帳幕。 「理番」是星象的神名，與土星有關。 以色列北國在主前 721 年亡於亞述，人民被擄到亞述(王下 17:6)；後來亞述在主前 606 年被巴比倫所消滅。而猶大南國則在主前 586 年亡於巴比倫，人民被擄到巴比倫(王下 24:14-16)。
7:48	此話引自《以賽亞書》第六十六章一至二節。
7:51	「心與耳未受割禮的人」指他們的肉身雖然受過割禮，但是向著神仍舊硬心，不肯聽從神的話，故無異心與耳未受割禮。
7:55	「被聖靈充滿」按原文宜翻作「滿有聖靈」。
7:58	「把他推到城外，用石頭打他」是對於褻瀆神者的刑法(利 24:14-16、來 13:12-13)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司提反用了很長篇幅講述以色列的歷史，其用意是什麼？公會的人接受他的說話嗎？他們有什麼反應？
2. 司提反被人用石頭打時說了什麼？他為什麼這樣說？
3. 司提反被捉拿，甚至被殺，神在這過程中是否棄之不理？如何見得？